

立方数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持股比例减少情形，不触及要约收购；
-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立方数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立方数科”）于2022年3月18日披露了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宁波岭楠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信息披露义务人”或“宁波岭楠”）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宁波岭楠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少其持有的公司股份6,41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一、权益变动情况

1、本次权益变动的情况

股东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元/股)	减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宁波岭楠	大宗交易	2022年3月17日	6.14	6,417,000	1.00%
合计				6,417,000	1.00%

2、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	-----------	-----------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18,108.1916	28.22	17,466.4916	27.2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224.7466	5.03	2,583.0466	4.03
有限售条件股份	14,883.445	23.19	14,883.445	23.19

注：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未发生持股变动。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2、本次权益变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的规定。根据有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编制并签署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三、备查文件

1、宁波岭楠签署的《立方数科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立方数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7日